



宿州捷报续凯歌

拂晓报记者 谢文东

“这里是家，更是根，到啥时都不能忘共产党的恩啊。”4月25日，65岁的萧县丁里镇胜利社区蔡注组村民兆坤对记者说。
 虽然几年前搬进新村、住上了楼房，杨兆坤仍时常回到老宅杨家台子，看看屋内父辈留下的老物件，轻抚院内的那棵石榴树……
 1948年12月17日，就是在蔡注杨家台子，淮海战役总前委委员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谭震林召开了唯一的一次总前委全体会议。会议休息时，五位首长在屋前的石榴树下合影，留下了珍贵的历史瞬间。
 时间沉淀成时光，历史展开了新颜。如今的蔡注，已成为红色旅游的圣地。数十万党员干部群众来到这里，追随革命先辈足迹，重温入党誓词，传承淮海战役精神，赓续共产党人的红色血脉。
 据兆坤介绍，当年自己的父亲和姑妈投身革命，一心跟着共产党。粟裕率华东野战军指挥部到萧县蔡注后，就住在他家，在这里指挥战斗了28个日日夜夜。
 4月25日，记者来到萧县蔡注淮海战役总前委暨华东野战军指挥部旧址。一幅幅照片、一件件实物、一个个场景，再现了会师淮海、决战中原的战役细节。那硝烟弥漫的战争年代如同画卷在记者眼前徐徐展开……
 宿州，地近沿海、背靠中原，扼南北交通要道，为兵家必争之地。淮海战役前，宿县城（今宿州城区）是当时华中国民党军队的重要补给基地，重兵把守，易守难攻。
 1948年11月6日，淮海战役打响。中央军委十分看重宿州的地理位置和战略地位，决定不惜一切代价攻克宿县城，截断徐蚌线。华东和中原野战军各部队集宿州，攻城夺隘，与守



敌战斗异常激烈！
 经过将士们的浴血奋战，11月16日凌晨，宿县城宣告解放，成为淮海战役中解放的第一座城市。“随着宿州各地的相继解放，提前完成了对徐州之敌的包围，使淮海战役发展成对国民党军队的大决战。”讲解员告诉记者。也是在同一天，中央军委决定成立淮海战役总前委，统筹与指挥华东、中原两大野战军。
 我军势如破竹，战斗节节胜利。为了做好下一步作战计划，根据中央军委部署，12月17日，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谭震林五位总前委委员齐聚蔡注，召开会议。鉴于淮海战役胜利在望，会议的主要议题放在了淮海战役结束后的部队整编方案和渡江作战计划。
 经过66天鏖战，人民解放军创造了“60万战胜80万”的战争奇迹，大大加速了人民解放战争的历史进程。
 淮海战役的胜利是人民战争的胜利。在指挥部旧址里展示的支前图片中，述说着一段段宿州人民支援前线的感人故事：萧县祖楼区担架队两天往返160里崎岖路，转移孤山战役伤员；“最后一碗米，送去做军粮；最后一尺布，用来做军装；最后的老棉被，盖在担架上……”陈毅同志评价说：“淮海战役的胜利，是人民群众用小车推出来的。”
 在景区服务中心，胜利社区党总支书记郑忠权正把十余双别致、精美的虎头鞋摆展示台上。“这是俺村农户自己缝制的虎头鞋，送来这里也能宣传展示一下。”
 在他的引导下，记者来到了蔡注新村。走在村间道路上，一路绿意盎然，一路花香鸟语。这里的人居环境令人眼前一亮：小桥流水、白墙黛瓦、绿树环绕……宛若一幅水墨画。
 郑忠权告诉记者，胜利社区建档立卡贫困户188户376人已全部脱贫。当前，村里正聚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结合全村的区位优势、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大力发展红色旅游、乡村旅游、生态观光农业。
 “这是共产党带领老百姓走上了胜利路、小康路！”郑忠权动情地说，“相信我们今后的日子一定会像石榴汁一样越过越甜蜜，党群干群关系会像石榴籽一样越抱越紧密。”
 仲春时节，见证历史性胜利与变迁的石榴树在微风中摇曳，遒劲的枝干满是新绿，正焕发出勃勃生机。
根植人民走向新胜利
 谢文东
 73年前，宿州军民团结一致，奋勇杀敌，攻克宿县城，用生命和热血谱写了淮海战役的首个捷报。
 回望初心，砥砺前行。淮海战役的胜利是人民群众用小推车推出来的胜利，人民是我们党的力量源泉和胜利之本。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新中国的发展史，就是党和人民同心同德的奋斗史。
 水打山崖，风过林海。走过千山万水，仍需跋山涉水。在向第二个百年目标奋进之际，我们重温党的历史，砥砺初心使命，就是要更加自觉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永远和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与人民一道战胜各种风险挑战，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

新华社北京4月26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关于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意见》全文如下。

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举措，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关键路径，是从源头上推动生态环境领域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具有重要意义。为加快推动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走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路子，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以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核心，推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加快完善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着力构建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政策制度体系，推动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新模式。

(二) 工作原则

——保护优先、合理利用。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彻底摒弃以牺牲自然生态环境换取一时一地经济增长的做法，坚持以保障自然生态系统休养生息为基础，增值自然资本，厚植生态产品价值。

——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充分考虑不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注重发挥政府在制度设计、经济补偿、绩效考核和营造社会氛围等方面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推动生态产品价值有效转化。

——系统谋划、稳步推进。坚持系统观念，搞好顶层设计，先建立机制，再试点推开，根据各种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难易程度，分类施策、因地制宜、循序渐进推进各项工作。

——支持创新、鼓励探索。开展政策制度创新试验，允许试错、及时纠错、宽容失败，保护改革积极性，破解现行制度框架体系下深层次瓶颈制约，及时总结推广典型案例和经验做法，以点带面形成示范效应，保障改革试验取得实效。

(三) 战略取向

——培育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动力。积极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深化生态产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丰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培育绿色转型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有力支撑。

——塑造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精准

对接、更好满足人民差异化美好生活需要，带动广大农村地区发挥生态优势就地就近致富、形成良性发展机制，让提供生态产品的地区和发展农业、工业产品、服务业的地区同步基本实现现代化，人民群众享有基本相当的生活水平。

——引领保护修复生态环境新风尚。建立生态环境保护者受益、使用者付费、破坏者赔偿的利益导向机制，让各方面真正认识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倒逼、引导形成以绿色为底色的经济发展方式和经济结构，激励各地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和水平，营造各方共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提升保护修复生态环境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新方案。通过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率先走出一条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相互促进、相得益彰的中国道路，更好彰显我国作为全球生态文明建设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的大国责任担当，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解决全球性问题提供中国智慧和方案。

(四) 主要目标。到2025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制度框架初步形成，比较科学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初步建立，生态保护补偿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政策制度逐步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政府考核评价机制初步形成，生态产品“难度量、难抵押、难交易、难变现”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保护生态环境的利益导向机制基本形成，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的能力明显增强。到2035年，完善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全面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新模式全面形成，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为基本实现美丽中国建设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二、建立生态产品调查监测机制

(五) 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健全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制度规范，有序推进统一确权登记，清晰界定自然资源资产主体，划清所有权和使用权边界。丰富自然资源资产使用权类型，合理界定出让、转让、出租、抵押、入股等权责归属，依托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明确生态产品权责归属。

(六) 开展生态产品信息普查。基于现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调查监测体系，利用网格化监测手段，开展生态产品信息调查，摸清各类生态产品数量、质量等底数，形成生态产品目录清单。建立生态产品动态监测制度，及时跟踪掌握生态产品数量分布、质量等级、功能特点、权益归属、保护和开发利用等信息，建立开放共享的生态产品信息云平台。

三、建立生态产品价值评价机制

(七) 建立生态产品价值评价体系。针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不同路径，探索构建行政区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和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评价体系。考虑不同类型生态系统功能属性，体现生态产品数量和质量，建立覆盖各级行政区域的生态产品价值统计制度。探索将生态产品价值核算基础数据纳入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考虑不同类型生态产品商品属性，建立反

映生态产品保护和开发成本的价值核算方法，探索建立体现市场供需关系的生态产品价格形成机制。

(八) 制定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规范。鼓励地方先行开展以生态产品实物量为重点的生态价值核算，再通过市场交易、经济补偿等手段，探索不同类型生态产品经济价值核算，逐步修正完善核算办法。在总结各地价值核算实践基础上，探索制定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规范，明确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指标体系、具体算法、数据来源和统计口径等，推进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标准化。

(九) 推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应用。推进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政府决策和绩效考核评价中的应用。探索在编制各类规划和实施工程项目建设时，结合生态产品实物量和价值核算结果采取必要的补偿措施，确保生态产品保值增值。推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经营开发融资、生态资源权益交易等方面的应用。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发布制度，适时评估各地生态保护成效和生态产品价值。

四、健全生态产品经营开发机制

(十) 推进生态产品供需精准对接。推动生态产品交易中心建设，定期举办生态产品推介博览会，组织开展生态产品线上云交易、云招商，推进生态产品供给与需求方、资源方与投资方高效对接。通过新闻媒体和互联网等渠道，加大生态产品宣传推介力度，提升生态产品的社会关注度，扩大经营开发收益和市场份额。加强和规范平台管理，发挥电商平台资源、渠道优势，推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以便捷的渠道和方式开展交易。

(十一) 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模式。在严格保护生态环境前提下，鼓励采取多样化模式和路径，科学合理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依托不同地区独特的自然禀赋，采取人放天养、自繁自养等原生态种养模式，提高生态产品价值。科学运用先进技术实施精深加工，拓展延伸生态产品产业链和价值链。依托洁净水源、清洁空气、适宜气候等自然本底条件，适度发展数字经济、洁净医药、电子元器件等环境敏感型产业，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依托优美自然风光、历史文化资源，引进专业设计、运营团队，在最大限度减少人为扰动前提下，打造旅游与康养休闲融合发展的生态旅游开发模式。加快培育生态产品市场经营开发主体，鼓励盘活废弃矿山、工业遗址、古旧村落等存量资源，推进相关资源权益集中流转经营，通过统筹实施生态环境系统整治和配套设施建设，提升教育文化旅游开发价值。

(十二) 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增值。鼓励打造特色鲜明的生态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将各类生态产品纳入品牌范围，加强品牌培育和保护，提升生态产品溢价。建立和规范生态产品认证评价标准，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生态产品认证体系。推动生态产品认证国际互认。建立生态产品质量追溯机制，健全生态产品交易流通全过程监督体系，推进区块链等新技术应用，实现生态产品信息可查询、质量可追溯、责任可

追查。鼓励将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与生态产品经营开发权益挂钩，对开展荒山荒地、黑臭水体、石漠化等综合整治的社会主体，在保障生态效益和依法依规前提下，允许利用一定比例的土地发展生态农业、生态旅游获取收益。鼓励实行农民入股分红模式，保障参与生态产品经营开发的村民利益。对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的地区，鼓励采取多种措施，加大对必要的交通、能源等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

(十三) 推动生态资源权益交易。鼓励通过政府管控或设定限额，探索绿化增量责任指标交易、清水增量责任指标交易等方式，合法有序开展森林覆盖率等资源权益指标交易。健全碳排放权交易机制，探索碳汇权益交易试点。健全排污权有偿使用制度，拓展排污权交易的污染物交易种类和交易地区。探索建立用能权交易机制。探索在长江、黄河等重点流域创新完善水权交易机制。

五、健全生态产品保护补偿机制

(十四) 完善纵向生态保护补偿制度。中央和省级财政参照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等因素，完善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机制。鼓励地方政府在依法依规前提下统筹生态领域转移支付资金，通过设立市场化产业发展基金等方式，支持基于生态水量和水质监测结果开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探索异地开发补偿模式，在生态产品供给地和受益地之间相互建立合作园区，健全利益分配和风险分担机制。

(十五) 建立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鼓励生态产品供给地和受益地按照自愿协商原则，综合考虑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生态产品实物量及质量等因素，开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支持在符合条件的重点流域依据出入境断面水量和水质监测结果开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探索异地开发补偿模式，在生态产品供给地和受益地之间相互建立合作园区，健全利益分配和风险分担机制。

(十六) 健全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推进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内部化，加强生态环境修复与损害赔偿的衔接和监督，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提高破坏生态环境违法成本。完善污水、垃圾处理收费机制，合理制定和调整收费标准。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评估，健全生态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方法和实施机制。

六、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保障机制

(十七) 建立生态产品价值考核机制。探索将生态产品总值指标纳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推动落实在提供生态产品为主的生态功能区取消经济发展类指标考核，重点考核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环境质量提升、生态保护成效等方面指标；适时对其他主体功能区实行经济发展和生态产品价值“双考核”。推动将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作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的重要参考。对任期内造成生态产品总值

严重下降的，依规依法依法追究有关党政领导干部责任。

(十八) 建立生态环境保护利益导向机制。探索构建覆盖企业、社会组织 and 个人的生态积分体系，依据生态环境保护贡献赋予相应积分，并根据积分情况提供生态产品优惠服务和金融服务。引导各地建立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鼓励社会组织建立生态公益基金，合力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推进资源税改革。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础上探索规范用地供给，服务于生态产品可持续经营开发。

(十九) 加大绿色金融支持力度。鼓励企业和个人依法依规开展水权和林权等使用权抵押、产品订单抵押等绿色信贷业务，探索“生态资产权益抵押+项目贷”模式，支持区域内生态环境提升及绿色产业发展。在具备条件的地区探索开展绿色金融产品创新，以收储、托管等形式进行资本融资，用于周边生态环境系统整治、古屋拯救改造及乡村休闲旅游开发等。鼓励银行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生态产品经营开发主体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合理降低融资成本，提升金融服务质效。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符合条件的生态产品经营开发主体提供融资担保服务。探索生态产品资产证券化路径和模式。

七、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推进机制

(二十) 加强组织领导。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总体要求，建立健全统筹协调机制，加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作推进力度。国家发展改革委要加强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分工负责，制定完善相关政策制度，形成协同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的合力。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重要意义，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各项政策制度精准落实。

(二十一) 推进试点示范。国家层面统筹抓好试点示范工作，选择跨流域、跨行政区域和省域范围内具备条件的地区，深入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重点在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供需精准对接、可持续经营开发、保护补偿、评估考核等方面开展实践探索。鼓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积极先行先试，并及时总结成功经验，加强宣传推广。选择试点成效显著的地区，打造一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示范基地。

(二十二) 强化智力支撑。依托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加强对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改革创新的研究，强化相关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培育跨领域跨学科的高端智库。组织召开国际研讨会、经验交流论坛，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国际合作。

(二十三) 推动督促落实。将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作推进情况作为评价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系统梳理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适时进行立改废释。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方面定期对本意见落实情况进行评估，重大问题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